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1日至2025年04月20日止。

第 8169071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31日

商 标

# 膳宝地

申请人 汕头市潮阳区和平初见喜婚庆工作室

地 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和平镇中寨中南小区中南路（马毓彬）

代理机构 广州本领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备办宴席；餐厅；家庭旅馆服务；快餐馆；茶馆；饭店；提供野营场地设施；养老院；动物寄养